

屯門區議會備忘錄

二零二三年屯門地區管理委員會第三次報告

屯門地區管理委員會（區管會）於2023年5月及6月未有舉行會議。屯門民政事務處（民政處）已將有關的部門報告傳閱給各部門代表，當中並無事項需作跟進討論。

2. 除區管會這渠道外，各部門在過去數月亦一如過往，透過一些恆常或特設的會議或其他渠道討論及跟進一些急切的地區事宜，以及協調彼此的工作。當中，民政處在過去兩月（即2023年4月及5月）積極統籌及協調各相關部門進行了以下聯合行動，共同努力解決地區問題。

地區主導行動計劃

(A) 處理店鋪門前違例擴展事宜

3. 民政處、屯門地政處（地政處）、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及其他有關部門於2023年4月27日在盈豐園一帶附近商鋪進行打擊店鋪門前違例擴展聯合行動，地政處在行動中發出通知書予1間違例搭建地台的店鋪。有關部門已於通知書限期屆滿後（即2023年6月12日）進行巡視行動，確認上述涉事店鋪已在限期前自行移走門前違例地台。

(B) 處理非法停泊單車事宜

4. 民政處、地政處、食環署及警務處等部門按照機制，於2023年4月19日、4月28日、5月19日及5月31日在屯門區內12個行動黑點進行跨部門聯合清理非法停泊單車行動，在行動前於511輛單車上張貼通知，並在聯合行動當日共充公285輛單車。

其他跨部門行動

(C) 處理公共道路上的棄置車輛事宜

5. 民政處、運輸署、路政署、地政處及警務處等部門按照機制推行計劃清理公共道路上棄置車輛，同時相關部門會考慮採取檢控行動。有關部門於2023年4月18日、4月25日、5月23日及5月30日在屯門區內15個行動黑點進行跨部門聯合清理公共道路上棄置車輛行動，在行動前於18輛棄置車輛上張貼通知，並在聯合行動當日共充公10輛棄置車輛。

(D) 打擊青山灣海濱長廊違例販賣活動及清理該處兩旁未經許可設置的
構築物

6. 民政處、食環署及警務處在 2023 年 4 月 4 日、4 月 14 日、4 月 28 日、5 月 24 日及 5 月 30 日採取了 5 次聯合行動打擊及阻嚇青山灣海濱長廊的非法販賣魚類海產活動。民政處會繼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聯繫相關部門適時安排聯合行動。

7. 此外，民政處與土木工程拓展署、地政處、食環署及海事處於 2023 年 3 月 3 日進行聯合行動，清理／拆除青山灣海濱長廊兩旁違例擺放的雜物及未經許可設置的構築物。下次行動已安排在 2023 年 7 月初進行。

屯門民政事務處

日期：二零二三年六月

檔案：HAD TM GR 1-75/1/16(13)